

证券代码：600261

证券简称：阳光照明

公告编号：临 2018-004

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参股公司首发申请过会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全董事会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8 年 4 月 10 日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召开 2018 年第 60 次发行审核委员会工作会议，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参股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城证券”）首发申请获通过。公司持有长城证券股份 17,000,000 股，占其发行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0.61%，该股份自长城证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4 月 12 日